

資管系 1062 選課更正【公告】

一、資管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更正，依學校規定 3/8(四)~3/14(三) 為「選課更正」階段：

先搶先贏時段(依據下列規定之申請時間)，[請授課教師簽名後\(沒有簽名恕不受理\)](#)，[進行加退選](#)。

*大學部

申請時間：**107 年 3 月 8 日(四)10:00~107 年 3 月 14 日(三)16:00 止**。

申請地點：資管系辦(N204)。

申請方式：填妥申請表後，[請授課教師簽名\(沒有簽名恕不受理\)](#)，並繳交至資管系辦公室。

★申請人請務必攜帶：

[1.本人學生證\(限本人申請加退選\)](#)

[2.學生資訊系統列印的最新課表](#)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[申請選課更正單僅限本系開設的專業必、選修課程](#)，通識課程及他系課程請逕至所屬單位申請並拿單填寫。
- 2、若課程人數已滿，即不再受理加選此課程。課程人數若低於開課下限，即不受理退選。
- 3、受理後本系直接處理加退選，請同學 [務必自行核對](#) 加退選結果。
- 4、大學部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以 15 學分為下限，少於 15 學分者將無法退選；25 學分為上限，超過 25 學分者且有申請超修者才可加選。
- 5、選課更正僅為協助部分無法順利選課之同學，若您的選課內容已無問題，請詳加考慮是否需辦理。
- 6、以開課課程所屬部別及年級同學為主。
- 7、若教室人數已滿，即使老師簽名，也無法加選。